

# 鄂尔多斯市中院：“一二三”模式攻坚“执行难”

本报通讯员●李娇

一直以来，“执行难”是群众反映最为强烈的突出问题之一，也是人民法院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

今年以来，鄂尔多斯市法院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紧盯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转理念、转模式、转作风，将解决“执行难”问题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举措，加大执行力度，规范执行行为，提升执行质效，执行工作取得显著进展。截至10月底，全市法院共受理执行案件24951件，已结20122件，执结率80.65%。其中，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89.49%，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终本合格率100%，执行信访办结率72.22%，执行完毕平均用时90.26天，各项数据指标持续向好。

## 一个理念

### 深化执行机制改革

长期以来，执行队伍人员老化、业务能力差、管理难度大等突出问题困扰着执行工作的发展。面对新收案件高位运行、人员青黄不接的客观现实，鄂尔多斯市中院党组坚持将科学配置人力资源、积极推进改革执行机制改革作为破解执行难题的治本之策。配齐配强执行攻坚力量，配备员额法官10名、司法辅助人员37名，为执行办案提供坚实的人员保障。全面推行“3+1”执行团队办案模式，制定出台《关于深化执行改革提升执行质效的意见》，在执行局设立执行指挥中心、执行实施团队和执行异议复议审查团队。执行实施团队实行以法官为主导的“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法警”的团队办案模式，优化团队之间任务分工，细化团队内部权责清单，打造了一条人力资源配置优化、前后环节互相监督的执行“流水线”。

## 两个重点

### 推进执行工作规范化

突出执行指挥中心“总控”功能，制定“八统一”权力职责清单，定岗定员定责，推行分段、分类执行，逐案加强流程管控，各个节点互相监督，按月定期发布《执行指挥中心监管通报》，统筹推进流程节点督办、资源统一调配、执行质效统计、执行款物管理等事务性工作，全面提高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水平。突出制度建设的精细化管理作用，制定出台《执行过程中财产处置程序指引》《执行实施案件流



程节点管理办法》《执行款物管理办法》等10余项制度规范，编写《立案、审判、执行流程风险提示与操作指引》，梳理出执行流程的100个风险点，明确每个风险点的风险防控要求及标准，列出具体的程序实体规范要求与业务操作标准，强化执行案件流程管理和关键节点管控，执行规范化水平得到有力提升。

## 三项任务

### 推动执行质效稳步提升

执行信息化夯实基础。坚持把信息化建

设作为提质增效的有力抓手，执法记录仪、单兵、车载系统覆盖到每一位执行干警和执行车辆，实现执行实施权运行的实时指挥和全程留痕，全面提升执行规范化水平。建成标准化执行指挥中心，实现在线实时指挥、网上办案办公、数据指标管理、政令上传下达、工作监督指导、开展区域协作和执行事项委托等功能。借助新媒体平台，及时通报执行工作进度，开展工作经验交流，实现了执行工作线上线下一盘棋。

执行攻坚成效显著。按照执行工作“五

化”建设目标，坚持“办案最公、用时最少、群众司法获得感最强”工作要求，在执行指挥、工作力度上用足内力、巧借外力，着力提升执行效果。坚持集中执行与日常执行相结合、常规执行与专项执行相结合，先后开展“春季攻势——护航民营企业”“夏日雷霆——维护金融稳定”“秋季风暴——保护国资安全”系列专项行动，集中执行一批涉民营企业、涉党政机关案件。截止10月底，全市法院共有涉企业案件5953件，执结3087件，执行到位金额42.99亿元；共有涉党政机关执行案件50件，申请执行标的6.97亿元，已执结32件，执行到位金额2.52亿元。

督导考核提质增效。牢固树立全市法院执行工作“一盘棋思想”，强化对下级法院执行工作的监督指导，充分发挥提级执行、指定执行的作用，对涉企案件、涉府案件、同一被执行人案件、同一申请人执行案件、多重关联案件、重大复杂疑难案件等统筹安排，统一执行，强化协调配合。完善以评分为基准的综合管理评价体系，每周通报、按月排名，将案件质效、工作量与个人绩效挂钩，将考评结果作为个人考核、评先评优、晋级晋升、绩效奖金发放的依据，以业绩考评推进工作质效明显提升。

解决执行难必将是一场持久战。鄂尔多斯市两级法院将始终坚持持久战思想，提高站位不缺位、履职有位且有为，创新执行措施，总结执行经验，补齐执行短板，注重标本兼治，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司法满意度和获得感，努力开创执行工作新业绩。

# 办一件实事 暖一方民心

## ——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纪实

本报通讯员●吴楠楠

为政之要在安民，安民之要在察其疾苦。自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作为检验学习教育成效的“试金石”，锚定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实举措，实现了司法服务全覆盖和司法质效的大提升。今年以来，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践行初心、深入群众、帮助属地人民群众办理42件实事，服务人数590人次，出台40项便民利民服务举措，以务实之举凝聚民心、赢得口碑。

### 推广“移动微法院”

#### “一站服务”更便民

“真方便，大约只花了不到10分钟，就完成了整个立案操作。”崔女士通过“内蒙古移动微法院”微信小程序网上立案，真正实现了“一次不用跑”完成立案。

为当事人提供更便捷高效的司法服务，是额尔古纳市法院不改的为民初心。目前，额尔古纳市法院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依托智慧诉讼服务模式提高办案效率，推广应用“内蒙古移动微法院”多元化解纷、在线调解、送达平台、保全平台等信息化建设平台，促进信息技术与多元化解等诉讼服务事项深度融合。开展“自助立”、“网上立”和“就近立”，完善12368诉讼服务热线功能，着力打造线上“一网通办”与线下“一站服务”相结合的立体便民模式。今年以

来网上立案90件，跨区域立案7件，司法确认案件211件，利用送达平台送达案件198次。

### 优化营商环境助民企

#### 普法宣传入民心

“你们解决了我们一直以来的困扰，我们打心眼儿里感谢法院。”董事长何某紧紧抓住法官的手久久不愿意松开。

7月7日，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尹正灵带队深入到拉布大林农牧场有限公司开展“百名法官进百企”活动暨优化营商环境座谈会。座谈中，尹正灵院长一行认真听取了企业在风险防范、诉讼服务、法治宣传等方面遇到的难题，并一一提出解决方案。活动结束后，额尔古纳市法院为拉布大林农牧场公司捐赠15台电脑，并为两个困难家庭的学生捐赠了学习用品和助学金。

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积极部署开展“百名法官进百企”，用实际行动为企业发展助力。实行“法官+企业”一对一定向、点对点订单式的司法服务，深入了解企业经营状况，持续跟进司法服务，回应企业司法需求，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在生产经营、转型发展、涉法涉讼等方面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今年以来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座谈会5次，走访企业16家，送法进企业13次，开展调研3次，发出涉及优化营商环境的司法建议书11件，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出台便民利民措施10项。同时，该院以宣传民法典等法律为重点，积极

组织法官送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军营，让人民群众感受阳光司法，看见公平正义。

### 暖心判决化民愁

#### 阳光司法暖民心

“谢谢，谢谢，太感谢法官了！”一起刑事案件被告人的家属将一面绣着“为民办实事关怀备至 为民排忧解难情深似海”的锦旗送到了办案法官手中。

于某因非法猎捕国家保护野生动物被检察机关起诉至额尔古纳法院。这是自“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和“非法收购、运输、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制品罪”修改为“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后该院的首例案件，案件审理过程中，合议庭考虑到被告人于某及其家庭成员没有固定收入来源，于某患有慢性疾病，经济比较困难，无力赔偿其对生态环境造成的损失，依据法律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部分判处于某以劳务代偿方式抵偿其破坏生态行为造成的野生动物资源损失；在呼伦贝尔市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义务协助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开展生态保护公益宣传活动。判决后，于某当庭表示服从判决，并表示在今后的生活中一定遵纪守法，

把好事办好，把实事办好，办到群众心坎上，对人民法院来说，最重要的是又快又好地办理每一起案件，额尔古纳市法院深入贯彻

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司法为民理念，切实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真正做到案结事了。

### 司法服务进乡村

#### 不误农时保秋收

“谢谢法官把开庭时间安排在秋收后，我一定按时出庭。”正在田间收割小麦的李某收到法官送来的传票，不住地表示感谢。

额尔古纳法院本着司法为民的宗旨，不断创新司法为民举措，开辟涉农案件“绿色通道”，成立涉农案件执行工作组，对涉农案件优先受理、优先执行。在春耕、秋收等农忙时节，对诉前无法调解的矛盾纠纷，主动联络农牧户当事人，预约开庭时间，避免因诉讼耽误农时。该院加大巡回审判力度，将法庭搬到农牧民“家门口”，搬到“田间地头”，就地调解、就地审理、就地结案，全力维护农牧民当事人合法权益。该院还充分发挥人民法庭的地域优势和人文优势，鼓励、指导乡村干部、人民调解员、人民陪审员等多种力量参与纠纷化解，妥善处理农牧民矛盾纠纷，引导农牧民合理表达诉求，以此拓展乡村治理的第三场域，纵深推进诉源治理和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

利民之事，丝发必兴。为群众办事、解难题，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坚持问题导向，从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出发，切实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用实际行动践行公正司法、司法为民。